

教育部 函

地址：413415 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
號

承辦人：陳耕宇

電話：04-37061069

電子信箱：e-2440@mail.kl2ea.gov.tw

受文者：臺北市立內湖高級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3年11月15日

發文字號：臺教授國字第1135406467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無附件

主旨：重申本部彙整「高級中等學校學習歷程檔案相關資源」，
請各校師生及家長參考運用，並轉知校內進修部及校內學
生會與家長會，請查照。

說明：

一、依本部113年8月13日臺教授國字第1135404168號函（諒
達）續辦。

二、為利高級中等學校師生及家長更臻了解學習歷程檔案之內
涵，以利系統性提供輔導及支持相關資源，本部業建置以
下資源，提供師生及家長使用：

- （一）學習歷程檔案數位學習課程簡報及影片（包括認識篇、
實務篇及工具篇）：內容為協助師生增加學習歷程檔案
正確認知及掌握製作學習歷程檔案，置於「108課綱資訊
網」（網址：<https://shs.kl2ea.gov.tw/site/12basic>）之「學習歷程檔案」專區。
- （二）本部因材網（教師使用）：採用課程包形式發布，適合
學習歷程檔案推動者及教師教學使用（網址：

內湖高中 1131115



MXAA1133012617

<https://adl.edu.tw>)。

(三)本部磨課師(學生使用)：以線上數位學習課程呈現，提供高級中等學校學生和學生家長以自主學習方式認識學習歷程檔案(網址：<https://moocs.moe.edu.tw>)。

(四)Youtube：開放所有師生及家長瀏覽，協助師生及家長認識學習歷程檔案及製作方式(網址：<https://reurl.cc/ly8o3d>)。

三、另為加強學生及家長對大學校院選才制度及備審原則之瞭解，本部業建置以下資源，提供師生及家長使用：

(一)為加強鏈結高級中等學校及大學校院考招資訊，協助學生更了解自己的生涯發展方向，請宣導師生及家長善用「作伙學」(<https://www.108epo.com>)、「未來議起來」(<https://reurl.cc/5de50M>)等網站。

(二)為幫助高中學生瞭解如何製作學習歷程檔案，協助學生掌握製作學習歷程檔案基本要素，也協助大專校院審查教授瞭解如何進行審查，請提供「作伙做學檔－課程學習成果呈現建議－第二版」手冊(<https://reurl.cc/KlZbV9>)、「技高課程學習成果呈現建議」手冊(<https://reurl.cc/2jxxy9>)。

四、本案學習歷程檔案相關資源運用方式，建議由各校學習歷程檔案工作小組，於校內既有推動學習歷程檔案規劃下，自行彈性運用，並可納入年度教育訓練使用，或於學生輔導、課程諮詢及學習歷程檔案相關研習中提供親師生彈性運用。

五、「高級中等學校學習歷程檔案相關資源」網址一覽表已彙

整公布於「108課綱資訊網」(<https://shs.k12ea.gov.tw/site/12basic>)之「學習歷程檔案」專區最新消息。

正本：全國高級中等學校(不含特教)、國立臺南大學附屬啟聰學校、大專校院附設暨獨立進修學校(新北市私立光華高級商業職業進修學校、私立宏德高級進修學校、臺南市私立樹德高級中學附設進修學校、臺灣省花蓮縣私立正德高級中學進修學校除外)、敦品中學、大陸臺商學校及海外臺灣學校(印尼泗水臺灣學校、印尼雅加達臺灣學校、越南胡志明市臺灣學校除外)

副本：中華民國全國家長教育協會、全國家長團體聯盟、全國家長教育志工聯盟、台灣家長教育聯盟、全國家長會長聯盟、各直轄市政府教育局及各縣市政府、國防部、法務部矯正署、本部高等教育司、本部技術及職業教育司、本部國際及兩岸教育司

